捐腎大秀

■胡湘玲

在荷蘭，一位37歲的腦癌患者要捐出腎臟。不過，不是在死後把器官捐給等待名單上的匿名受贈者，而是在她死前由本人與電視機前的數百萬觀眾共同決定誰是受贈者。今年（2007年）6月1日星期五晚上，在荷蘭的黃金電視時段，3位競爭者現身說法，爭取這寶貴的器官。這是協助重病患者？還是另一則媒體醜事？

「捐腎大秀」是由推出Big Brother電視眞人秀的恩得摩（Endemol）公司製作的。Big Brother是發源荷蘭的節目，結合了電視和網路，把一群人禁閉在一棟房子裡，進行3個月的監視攝影與傳播，由觀眾票選誰該離開，待到最後的一位競賽者是贏家。1999年秋天，這個節目在荷蘭首播，不僅引起高度爭議，也創造了極高的收視率。

這個節目在首季播畢之前，許多歐洲國家就已經訂購了，德國第1個跟進，接著是澳洲、阿根廷、比利時、丹麥、希臘、義大利、挪威、葡萄牙、波蘭、西班牙、英國、美國、瑞士、瑞典。除了在美國收視平平外，其他各地都創造了空前的收視率。網路上的反應更令人驚訝，Big Brother的網頁，在荷蘭第1季播出時就超過5,200萬的點閱量。德國則平均每天有350萬人點閱，高峰期甚至可達5,000萬人，是歐洲點閱量最高的網站。

「捐腎大秀」這麼轟動，不僅因爲器官捐贈本來就是個敏感的議題，更因爲媒體該遵守的倫理極限又再次成爲爭論焦點：這個以眞人秀聞名的製作公司，究竟會如何消費眞實，用病痛與死亡來創造一個具有娛樂價值的捐腎秀？

「捐腎大秀」也採用Big Brother眞人秀的模式，以影片呈現3位等待捐腎患者的生活，以及與他們家人、朋友的訪談，而3位競爭者也必須在節目中詳細回答關於他們個人生活與態度的問題。觀眾藉由SMS傳送他們的選擇，而投票統計數字的變動直接塑造出攝影棚的現場氣氛。

荷蘭首相Jan Peter Balkenende擔心，這個節目恐怕會讓荷蘭在國際社會形象盡失，許多議員呼籲政府禁播這個節目。不過，荷蘭新聞部長Ronald Plasterk雖然認爲節目「因爲競爭關係，所以不符合倫理、也不恰當」，健康部長Ab Klink也承認這個節目有倫理上的疑慮，卻都認爲禁播並不恰當。

荷蘭醫師聯盟要求其成員杯葛這個節目。他們認爲恩得摩公司製作的節目「既沒有品味也沒有幫助」，因爲決定誰適合進行移植手術的是醫生，不應是恩得摩。德國聯邦醫師聯盟的主席Hoppe批評，這是媒體趁人之危所要弄的遊戲，其道德淪喪已經到了令人髮指的地步。德國健康部長Schmitdt也認爲，這個節目完全枉顧患者的人性尊嚴。許多人擔心，沒有得到腎臟的兩位競爭者，心理該如何調適呢？

不過，播出節目的荷蘭BNN電視台聲稱，這個節目是爲了紀念前任總裁Bart de Graaff而策劃的。他在5年前的5月死於腎衰竭，而他早已名登等待捐贈者的名單，可是一直沒有消息。面對節目沒有品味與道德淪喪的批評時，電視台則回應：荷蘭嚴重的「器官荒」是一個更沒有品味的事實。而參與捐腎秀的3位競爭者，每位都有三分之一的機會贏得捐贈者的腎臟，這比起等待名單中的病患來說，可是高得多了。

每年，荷蘭有200位病患因爲沒有及時換腎而離開人世。目前在荷蘭登記願意死後捐贈器官的人數有290萬人，等待捐贈的時間是4年半。如果想將等待時間縮短一半，那麼簽署器官捐贈的人數必須達到5百萬人。「我們要製造社會話題，提醒更多的人來捐贈器官」，是恩得摩的善意。不過，對這在攝影機前進行的器官捐贈，荷蘭器官移植基金會則批評爲「器官販售」。

就跟備受爭議的Big Brother一樣受到矚目，6月1日當晚有120萬人觀看「捐腎大秀」，贏得荷蘭電視史上第2高的收視率。而就在節目結尾，當捐贈者就要宣布誰是

獲得腎臟的「優勝者」時，主持人說道：「這一切都是遊戲，根本沒有腎臟捐贈。」在秀中以捐贈者身分出現的腦癌患者Lisa，據稱是一位演員。不過，3位候選人是眞的等待捐贈腎臟的重病患者，他們事前就知道實情。主持人說：「透過這場秀，我們只希望大家能注意到，準備好死後捐出器官的人還太少。我們已經達到目的。」

的確，在這個節目播出並澄清捐腎是一個「玩笑」之後，道德與倫理的疑慮好像都不見了，荷蘭新聞部長也改變播出之前「不符合倫理」的批評，認爲BNN採用了一種「聰明的方式」來凸顯荷蘭「器官荒」的問題。更何況， 據BNN聲稱，節目進行中「破天荒」有12,000名觀眾表示願意捐贈器官。對此，荷蘭腎臟病友組織表示：「我們展開雙臂歡迎這樣的結果。不過，更重要的是，『器官荒』這個問題有了自己的面貌。」

然而，荷蘭執政黨的發言人Joop Atsma並不認爲這個節目對解決「器官荒」問題有什麼實質貢獻，雖然達到提高捐贈器官人數的目的，但仍然是很沒有品味的宣傳活動。

或許會跟Big Brother一樣，在節目製作之初，文化、新聞、學術界都以驚訝、難堪、憤怒的反應來批評參與者誇大的自我宣傳癖、觀看者無恥的偷窺癖、和恩得摩公司對普通人無情的剝削利用。然而在播出之後，雖然批評者指責節目和參與者無聊，但是Big Brothrer卻成爲荷蘭電視史上最具創新性的節目之一。相對之前的批評，節目播出半年後卻得到廣泛的讚揚，製作人John de Mo甚至被專業評審票選爲1999年的Dutch broadcast man。

也許很快的，捐腎秀的形式會被其他國家廣泛採用，以眞人的實際處境呈現，引起社會的注意來解決「器官荒」這個全球性問題。

不過，什麼時候「器官荒」成了一個社會問題，需要大家共同努力才得以解決？

在荷蘭捐腎秀播出的前後，節目製作公司、電視公司或者眾多的批評與頌揚者，無論是宣道善意或者擔憂不道德，都把問題的焦點放在「器官荒」上。

然而，這些複雜的認同問題、生／死的再定義、人與死亡的互動，以及死亡社會建構的可能性，在以移植醫學治癒患者，以及捐贈器官以貢獻社會的期望下，簡化爲「器官來源必須具有正當性」、「不允許器官買賣」與「捐贈者與近親同意」的規範。當腦死判定仍在醫學上有很大的爭議性，同時，死亡也沒有辦法脫離社會與文化而僅靠醫學定義時，跳過腦死判定的爭議而強調器官捐贈的重要性，其實也是對腦死判定與器官移植的工業進行背書。

生命、痛苦與死亡，是人生必須面對的重大課題。透過捐腎的眞人秀，恩得摩公司把這些課題帶入聲光炫目的娛樂世界。那些我們在生命中帶著敬畏面對的疑問與抉擇，像是病痛與死亡，被活生生地從私人領域挪移到公領域，因爲要競爭捐贈的腎臟。娛樂節目或個人的命運，遊戲或死亡，在節目裡已經令人無法辨別。

這場捐腎秀在德國媒體的形容中，就像是重現古羅馬時代的技擊賽，旁觀的民眾在狂熱中決定，是要倒下的戰士死，還是給他一條生路。坐在電視機前的觀眾，就像是羅馬皇帝，有權投下決定性的一票。但是獲贈者得到的，是由捐贈腎臟所開啓的健康新人生？或者，是在器官移植手術中死亡？

看電視最放鬆的地方，就在於即使遇到最糟的狀況，也可以關上電視結束虛構、重回現實。但是眞人秀呈現的眞實既非實境，也不是虛構。游離兩者之間的觀眾，不見得意識到，但是卻在別人的生命中扮演生死的判官。

如果是我們坐在電視機前呢？會傳送SMS嗎？會投誰一票？是36歲的Esther-Claire？19歲的Vincent？還是29歲的Charlotte？性別會不會左右我們的決定？金髮或棕髮會不會影響我們的喜好？這些喜好會不會讓我們產生認同與共鳴？而這些認同與共鳴，其實就有機會讓我們做出「誰的生命比較有價值」的判斷。而這個判斷，是在肯定這個解決「器官荒」的聰明方法之外，值得探討的問題。 □

（註：關於荷蘭的Big Brother，本文參考「方念萱老師課程網站」： http://www3.nccu.edu.tw/~telnhf/2004_website/200403_class/tech_and_society/summary_015.htm）

胡湘玲
德國汙得學社

更正啓事

本刊上期〈無所不在的微生物〉一文，第10頁下表的鏈黴素，誤植為 *treptomyces griseus*，應更正為 *Streptomyces griseus*。